

成都电力行业协会 工作简报

第 11 期

成都电力行业协会秘书处

2021 年 11 月 30 日



□ 协会动态

- ◇ 1、协会乔迁办公新址
- ◇ 2、协会加强党支部建设工作

□ 会员信息

- ◇ 1、成都供电公司多措并举 稳步推行电价市场化改革
- ◇ 2、市经信局局长王凯带队赴川开电气考察调研
- ◇ 3、青羊区副区长龚昌华一行调研新蓉电缆
- ◇ 4、远东电缆荣获国家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
- ◇ 5、标杆电气取得抗震支吊架国家级《检测报告》

□ 行业动态

- ◇ 1、《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试行）》解读
- ◇ 2、售电公司管理办法正式印发 启动保底售电服务机制

□ 近期安排

- ◇ 1、筹备第二届第三次理事会
- ◇ 2、筹备年会暨会员大会

◇ 3、走访会员单位

□ 会员风采

◇ 1、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 2、成都产业功能区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 3、成都轨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4、四川锦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协会动态

☆协会乔迁办公新址

为提升协会形象，提高服务质量，便于协会会员交流，经过前期多方考察选址、装修，协会新办公地址在成都市武侯区永丰路丰尚玉林商务港落成。11月30日，协会在新办公地址进行了揭牌仪式，协会理事长单位国网成都供电公司领导曾嘉志、潘翀、副理事长单位成都川西水利电力工程有限公司董事长廖赤军共同为新址揭牌，副理事长单位四川光明电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李易及部分会员单位代表出席，协会秘书长朱葵主持仪式。

随后大家一起参观了新址办公室，并座谈交流。协会领导对协会新址表示满意，指出协会搬到新办公地址是一个新的开始，希望协会在新一届理事会的带领下，充分发挥桥梁、纽带和平台作用，凝聚行业力量，不断推动协会工作迈上新台阶。

☆协会加强党支部建设工作

近日，经上级党委同意，协会朱葵、白学先两名同志的党组织关

系由原成都供电公司本部党委转入成都电力行业协会党支部。下一步协会将在成都市社会组织第二综合党委的指导下，完成支部书记选举，并积极开展党建工作，发挥支部战斗堡垒作用，党建引领协会更好发展。

会员信息

☆成都供电公司多措并举 稳步推行电价市场化改革

10月，国家发改委下发《关于进一步深化燃煤发电上网电价市场化改革的通知》，将有序放开全部燃煤发电量上网电价；扩大市场交易电价上下浮动范围；推动工商业用户进入市场；保持居民、农业、公益性事业用电价格稳定。根据政策通知可以预见。本次电价改革后，参与电力交易的用户数量将会激增，短期来看，存在用户对电力市场交易不理解、对代理购电存在疑问等情况；长期来看，用户对电价变动将更加敏感。

为快速响应电价改革政策及国网公司代理购电相关要求。成都供电公司采用“线上+线下”多方式宣传政策。截止11月22日，成都公司所辖18家县公司共计发放3.8万份代购电客户公告，告知1.5万名高压工商业用户、告知14.3万名低压客户，为2千多名客户经理(台区经理)印制代购电随身小册。

下一步，成都公司还将继续做好代理购电“全天候、一站办”服务落地工作，帮助客户更好地了解电价、办理业务。

☆市经信局局长王凯带队赴川开电气考察调研

11月23日，市经信局党组书记、局长王凯带队赴川开电气考察

调研，川开电气董事长李军、总经理邢志刚陪同调研。

川开电气董事长李军向来访领导介绍了川开电气智慧能源综合管理系统、智能电气开关生产线、箱变预制舱生产线以及多站合一等情况，并汇报了川开电气发展近况、取得的行业成就以及未来规划，希望川开电气的创新产品在本土化场景应用方面获得更多政策支持，推进本土首台（套）产品落地。市经信局局长王凯对川开电气近年发展取得的各项成绩给予充分肯定并给出指导建议。

此外，近日，工信部、住建部等六个部门公布了第二批智能光伏试点示范名单，全国共 18 家企业、20 个项目入选。川开电气有限公司智能光伏微电网系统上榜示范项目。11 月 11 日，经成都市经济和信息化局批准，《2020 年成德眉资地方名优产品目录》公开发布，川开电气有限公司的优质产品荣耀上榜。

☆青羊区副区长龚昌华一行调研新蓉电缆

11 月 22 日下午，青羊区副区长龚昌华率文家街道办事处副主任杨世珍一行 6 人莅临四川新蓉电缆有限责任公司走访调研，新蓉电缆公司总经理李红燕、副总经理蔡达强、技术制造总监乔恩陪同调研。

公司总经理李红燕向龚昌华副区长一行介绍了公司发展历程和目前的生产经营状况和技术创新情况，并就在疫情期间转产鼻梁条支援抗疫和七年对口得荣县教育扶贫情况作了详细的汇报。龚昌华副区长一行先后参观了公司企业文化展厅、产品展示中心、生产车间。龚昌华副区长了解了公司的经营情况和税收情况，以及下一步发展计划和发展中遇到的问题。

此外，近日，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网公布了“四川省

2021 年第一批备案高新技术企业名单”并颁发了证书，四川新蓉电缆有限责任公司再次通过认定。这是自 2012 年首次认定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以来，新蓉电缆第四次通过高新技术企业认定。11 月 11 日，《2020 年成德眉资地方名优产品目录》公开发布。四川新蓉电缆有限责任公司生产的柔性防火电缆、无卤低烟阻燃耐火 B1 级电缆系列产品等荣耀上榜。

☆远东电缆荣获国家工信部制造业单项冠军

近日，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了《关于制造业单项冠军第六批遴选和第三批通过复核企业名单的公示》，远东电缆有限公司“风力发电用电缆”成功入选单项冠军产品。

工业和信息化部开展的制造业单项冠军企业培育提升专项行动，是为了引导制造企业专注创新和产品质量提升，在更多细分产品领域形成全球市场、技术等方面领先的单项冠军地位，提升我国制造业国际竞争力，促进我国产业整体迈向全球价值链中高端。

制造业单项冠军包括单项冠军示范企业和单项冠军产品。经企业自愿申报，各地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中央企业推荐，行业协会限定性条件论证、专家组论证，远东“风力发电用电缆”在规模品质、产业链布局、研发实力等方面都具有显著的领先优势，成为单项冠军产品。

☆标杆电气取得抗震支吊架国家级《检测报告》

通过近三个月的各项试验，近日，标杆电气公司生产、送检的综合抗震（成品）支吊架系统、C 型槽钢、钢梁夹、后扩底锚栓、抗震管夹、抗震铰链接件、全牙螺（丝）杆等抗震支吊架系统全部样品顺

利通过了国家标准件产品质量检验检测中心(浙江)的严酷型式试验,取得了多份抗震支吊架系统《检测报告》,标志着标杆电气公司借鉴世界知名品牌技术自主研发的抗震支吊架系统产品各项技术质量指标完全满足 GB/T 37267-2018《建筑抗震支吊架通用技术条件》、GB/T 700-2006《碳素结构钢》、GB/T3098.1-2010《紧固件机械性能 螺栓螺钉和螺柱》等国家、行业标准的要求,达到了国内领先水平,可以广泛应用于机场、轨道交通、地下管廊、汽(火)车站、桥梁隧道、医院、学校、商场、酒店、楼宇、工厂等各领域,特别是地震多发带的各类建筑机电系统。

行业动态

☆《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试行)》解读

11月22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按照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的复函》要求,正式印发《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试行)》。规则的印发标志着我国构建“统一市场、两级运作”的电力市场体系又迈出了坚实的一步,是中国电力现货市场建设的重要里程碑。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要求,建立规范的跨省跨区电力市场交易机制,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调剂余缺的作用,国家电网公司在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的领导下,总结跨区域省间富余可再生能源现货交易(以下简称“富余可再生能源现货交易”)试点经验,凝聚行业专家和市场主体的智慧和力量,结合保障电网安全稳定运行、保障电力可靠供应、

促进清洁能源消纳的实际需求，研究编制了《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试行）》。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覆盖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电力有限责任公司范围内全部省间交易，参与主体覆盖所有电源类型，对于实现新型电力系统建设过程中的电力保供和能源转型目标具有重要意义。

省间电力现货交易是完整电力市场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是电力市场化改革的重要内容。目前，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试运行准备工作正在有序开展。省间电力现货交易启动后，将有利于激发市场主体活力，通过市场化手段实现全网电力余缺互济，促进清洁能源大范围消纳，推动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助力实现碳达峰、碳中和。

解读如下：

11月22日，国家电网有限公司按照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关于国家电网有限公司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的复函》（发改办体改〔2021〕837号）要求，正式印发《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试行）》。规则的印发标志着我国向构建“统一市场、两级运作”的电力市场体系又迈出了坚实的一步，是中国电力现货市场建设的重要里程碑。

一、省间现货交易开展背景

自《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中发〔2015〕9号）印发以来，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等有关部门相继出台了有序放开发用电计划、开展电力现货市场试点等一系列政策和规则，持续完善电力市场政策。我国电力市场体系日渐完善。

目前，省间、省内中长期电力交易机制已全部建立并常态化运行。省级现货市场取得积极进展，国家电网经营区六家省级现货试点单位均已实现了长周期结算试运行。但是，省间现货市场仅开展了跨区域

省间交易，参与主体仅为富余可再生能源，尚未与省间中长期交易构成完整的省间交易体系。省间现货市场落实国家能源战略、促进清洁能源大范围优化配置的作用和潜力仍需进一步挖掘。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发 9 号文中关于“建立规范的跨省跨区电力市场交易机制，促使电力富余地区更好地向缺电地区输送电力，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调剂余缺的作用”的要求，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在开展跨区域富余可再生能源现货交易的基础上，坚持市场化改革方向，结合电网运行实际需求，进一步扩大市场范围、丰富交易主体、完善交易机制，利用市场化机制开展省间电力余缺互济，促进新能源大范围消纳，组织编制了《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试行）》。

二、省间现货交易规则主要内容

《省间电力现货交易规则（试行）》包括总则、市场成员管理、交易组织、日前现货交易、日内现货交易、交易执行与偏差处理、计量方法与结算原则、市场风险防控、信息披露、合同管理、免责条款、规则管理、附则共 13 个章节。

1. 市场定位

省间电力现货交易定位于构建省间省内完整统一市场体系，适应可再生能源发电和电网负荷需求动态变化特点，在落实省间国家计划和中长期交易基础上，充分发挥市场作用，对富余电能资源进行大范围优化配置，促进绿色清洁发电和省间电能余缺互济。

2. 运营机构

省间电力现货交易由国家电力调度控制中心和区域电力调度控制中心负责组织运营，省级电力调度控制中心和电力交易机构按职责分工配合工作。

3. 市场范围

经国家发改委电力现货专班建议，并征得内蒙古自治区政府主管部门同意，省间电力现货交易可在国家电网有限公司和内蒙古电力有限责任公司经营区全部省间开展。

4. 市场成员

市场成员包括发电企业、电网企业、售电公司、电力用户及市场运营机构。其中，发电企业包括可再生能源企业、火电和核电发电企业等；电网企业代理省内用户参与省间现货交易，加快健全相关配套政策机制，推动符合准入条件的售电公司、电力用户参与省间电力现货交易，优先鼓励有绿色电力需求的用户与新能源发电企业参与省间电力现货交易。

5. 交易品种

交易品种为卖方发电企业与买方电网企业、售电公司、电力用户之间进行的电能量交易。省间现货交易以每 15 分钟的电能为交易标的，电力最小申报单位为 1 兆瓦。

6. 交易组织

省间电力现货交易分为省间日前现货交易和省间日内现货交易。省间日前现货交易每日开展，组织次日省间电力现货交易。市场主体在交易日 11 时至 11 时 30 分申报分时“电力-价格”购售电曲线，在 12 时 30 分前完成次日省间日前现货交易集中出清。省间日内现货交易每日按固定时段开展，每段时长 2 小时，每日开展 12 次日内现货交易。

三、省间现货交易预期成效

省间电力现货交易反映出电能的时空价值，能够在全国范围内实

现能源资源的及时调配，同时其大范围、短周期的交易机制设计与新能源发电特性相适应，将有助于通过市场机制促进资源大范围优化配置、提升电力供应保障能力、促进清洁能源消纳。

省间电力现货交易有利于提升全网保供能力。通过省间电力现货交易，以市场化手段引导电能从平衡富余地区流向平衡紧张地区，激励发电企业在满足省内发电计划基础上主动顶峰发电，提升全网电力供应能力。

省间电力现货交易有力促进清洁能源消纳。通过更高频次的省间电力现货交易，满足西南、“三北”地区可再生能源发电需要，实现清洁能源在全国范围的消纳，推动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建设，助力“双碳”目标实现。

☆售电公司管理办法正式印发 启动保底售电服务机制

据悉，国家发改委、国家能源局日前联合印发《售电公司管理办法》，办法对售电公司的准入、注册条件、权利及义务、履约保函、保底售电等做出相应规定。发电企业、电力建设企业、高新产业园区、经济技术开发区、供水、供气、供热等公共服务行业和节能服务公司所属售电公司（含全资、控股或参股）应当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独立运营。上述公司申请经营范围增项开展售电业务的，新开展的同一笔交易中不能同时作为买方和卖方。

售电公司注册条件。（一）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登记注册的企业法人。（二）资产要求。1. 资产总额不得低于 2 千万元人民币。2. 资产总额在 2 千万元至 1 亿元（不含）人民币的，可以从事年售电量不超过 30 亿千瓦时的售电业务。3. 资产总额在 1

亿元至 2 亿元（不含）人民币的，可以从事年售电量不超过 60 亿千瓦时的售电业务。4. 资产总额在 2 亿元人民币以上的，不限制其售电量。

权利与义务：多个售电公司可以在同一配电区域内售电。同一售电公司可在多个配电区域内售电。可向用户提供包括但不限于合同能源管理、综合节能、合理用能咨询和用电设备运行维护等增值服务，并收取相应费用。

履约保函：售电公司参与批发和（或）零售市场交易前，应通过以下额度的最大值向电力交易机构提交履约保函或者履约保险等履约保障凭证：1. 过去 12 个月批发市场交易总电量，按标准不低于 0.8 分/千瓦时；2. 过去 2 个月内参与批发、零售两个市场交易电量的大值，按标准不低于 5 分/千瓦时。

保底售电：保底售电公司每年确定一次，具体数量由地方主管部门确定。原则上所有售电公司均可申请成为保底售电公司，地方主管部门负责审批选取其中经营稳定、信用良好、资金储备充足、人员技术实力强的主体成为保底售电公司。

确认启动保底售电服务后，电力交易机构书面通知保底售电公司、拟退出售电公司，以及拟退出售电公司的批发合同各方、电力用户。保底售电公司从发出通知的次月起承接批发合同及电力用户服务，其保底服务对应的市场化交易单独结算。电力用户执行保底零售价格，不再另行签订协议。中长期模式下，保底零售价格按照电网企业代理购电价格的 1.5 倍执行，具体价格水平由省级价格主管部门确定。现货结算试运行或正式运行期间，由地方主管部门根据电力市场实际价格及保底成本确定分时保底零售价格，并定期调整。保底成

本包括因用户数量不确定导致的成本上升、极端因素导致的风险成本等。原则上，保底电价不得低于实际现货市场均价的 2 倍。

近期安排

一、筹备第二届第三次理事会

筹备第二届第三次理事会相关事项。

时间安排：12 月

二、筹备年会暨会员大会

筹备年会暨会员大会相关事项。

时间安排：12 月

三、走访会员单位

依疫情情况而定，继续走访会员单位。

时间安排：12 月

会员风采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

四川省水电投资经营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省水电集团”）成立于 2004 年 12 月，是四川省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控股子公司。公司注册资本 36.3770 亿元。负责投资、经营、管理省级地方电力国有资产，是四川省地方电力系统农网、城网、缺电县、无电地区电力建设项目的总业主。供电面积 6.42 万平方公里，约占全省总面积的 13.23%，供电人口 1800 万人、560 万户，约占全省人

口的 22.16%。截至 2020 年 12 月底，公司资产总额 773.3 亿元，拥有控股参股公司 40 家。

四川省水电集团坚持以资产为纽带实施地方电力企业产权改革，以农网改造升级促进地方电力发展，经过十余年的不懈努力，累计投入农网资金 263 亿元对全省 31 个县区实施了农网改造升级和无电地区建设，累计解决了 37.17 万无电人口的用电问题，被国家能源局表彰为“全面解决无电人口用电问题先进单位”。率先在全国完成了首例在海拔 5000 米以上进行 110 千伏等级送电线路工程施工等。

未来，四川省水电集团将继续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决策部署，切实促进我省电力体制改革措施落地实施，扎实推进农网项目建设，着力构建坚强电网，服务“三农”和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履行国企社会责任，努力推动集团实现高质量发展。

成都产业功能区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

成都产业功能区投资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功能区集团”）是成都产业投资集团全资子公司，成立于 2003 年 6 月 18 日，注册资本 29 亿元，资产规模 173 亿元，下属控股、参股企业共 27 家。

功能区集团自成立以来，始终围绕市委市政府战略规划和成都产业集团决策部署，坚持专业化城市综合运营商的定位，以打造产业社区为目标，推进产业生态圈培育，抢抓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机遇，以项目为中心以功能为目标组织经营工作，突显策划规划，扩大有效投资，狠抓项目建设，强化招商运营能力，打造集“策投建招运”于一体的多元化、专业化企业，促进成都产业集团“产业地产”发展壮大和能级提升。承担了成都市 300 万 m²产业功能区标准化厂房的建设

任务，占比达 40%；108.5 万 m² 高品质科创空间的建设任务，占比达 10%。

功能区集团以构建“5+5+1”现代化产业体系为目标，已自主投建营运国宾总部基地项目，正全力投建双流区成都屏芯智能制造总部基地、青羊区航空整机基地（二期）、温江区成都医学城国际科创社区等标准化厂房项目、郫都区成都国盾融合创新中心等高品质科创空间项目、成宜装备制造产业园“一千多支、五区协同”等项目；抢抓粤港澳大湾区发展国家重大战略机遇，参与深蓉合作的首个高品质示范性科创空间白鹭湾新经济小镇项目筹建。积极引入“地产+金融”模式，发起设立誉华航空产业融合发展股权投资基金和北改——国际铁路港区投资发展基金等有效投资，并作为唯一的成都市属国有企业成为四川银行第五大股东，初步具备金融资源整合能力。

在成都产业投资集团的带领下，功能区集团荣获了包括成都市委、市政府表彰的“2013-2015 年度成都市投资工作先进集体”荣誉称号。下属园区国宾总部基地获得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四川省园林式单位”称号，成都市金牛区园林示范园区称号。

功能区集团入选 2020 火花 S-Park 中国产业地产 30 强殊荣，坚定以市场化发展方向，也奠定功能区集团在产业地产板块的市场地位。

功能区集团将秉承“求真、务实、责任、担当”的理念，紧扣高质量发展主题，以党建为引领，着力提升六大专业化能力，推动产业社区打造和城市更新，充分发挥成都产业集团“产业地产”龙头企业引领作用，为公园城市建设和高质量发展努力贡献力量。

成都轨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成都轨道建设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设公司”）成立于2018年3月，注册资本2亿元人民币，是成都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集团公司”）下属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全资子公司，主要负责轨道交通建设项目（不含车辆、信号、AFC和车辆段工艺设备建设项目）土建施工、机电设备安装与系统集成、车站装饰装修等从初步设计到竣工验收及移交全过程建设管理，以及集团公司委托的其他工程项目建设管理事项。

建设公司下设9个职能部门，4个专业分公司，1个全资子公司—绿色建材公司，1个控股子公司—新山公司，1个参股子公司—四川三维公司，现有员工390余人（不含下属公司）。

自成都地铁2005年12月28日开工建设以来，线网已开通运营13条轨道交通线路，累计运营里程达558公里。目前，共计9条线路、9个项目在建，在建总里程约217公里（含资阳线）。

建设公司党委下设9个党支部，在册党员313人，党员人数占职工总人数的78.25%。公司党委全面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强化组织体系融合，深化党建联建共建，以党建引领轨道交通加速成网。一是鲜明“政治导向”，凝聚思想共识。举办7期党性教育培训班，各级党组织年均理论学习达15次以上，举办“金牌轨道建设者”“星级员工”评选表彰，扎实开展高频次政治学习、全覆盖党性锻炼、多维度文化浸润。二是突出“融入中心”，强化组织功能。严格落实党建“四进”工作机制，开展“党建+安全生产”“党建+技术创新”等专题活动，形成调研成果28篇、完成课题攻关14项，实现党建与中心工作组织、机制、工作方面全面融合。三是创新“共建机制”，助推生

产经营。聚焦轨道交通建设重点难点，与参建单位联合组建党员攻关组 20 余支，先后攻克 6 号线沙西区间盾构下穿建筑群、18 号线龙泉山高瓦斯隧道等一系列重特大风险源。四是融入“城市治理”，营造和谐环境。与地铁建设街道社区、施工央企共同成立“片区地铁项目联合党组织”，联合举办“地铁建设开放日”活动、召开“开门评风·百姓听音”座谈会，积极解决占道打围、噪音扰民等群众反映问题；开展“保护雏鸟、暂缓施工”“助力高考，我们在行动”“蓝帽子叔叔送归迷路幼童”服务市民行动，让“轨道建设真正有了温度”。

四川锦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

四川锦能电力设计有限公司创建于 2005 年 12 月，注册资本 2000 万元，承接送变电工程 220kV 及以下的建设工程总承包、工程项目管理和相关的技术、咨询服务。

公司坚持“安全第一、业主优先、质量至上、确保工期”的设计理念，以“精心设计、精细服务、精品工程”服务电网建设、服务客户用电，努力降本提质增效，拓展市场，依法从严治企，推进企业持续健康高质量发展。

公司核心重点为 35kV—220kV 输变电工程、10kV 配网工程设计和可行性研究；电网及配网规划；电力工程项目后评价。目前具备输变电工程设计、咨询和勘察乙级资质。通过国际质量管理体系（ISO9001）、环境管理体系（ISO14001）、职业安全健康管理体系（OHSAS18000）认证。

公司先后完成 220kV 电力工程设计百余项，110kV 电力工程设计四百余项，10kV 配网工程电力设计一千五百余项，35kV 及以上输变

电工程可行性研究百余项，完成电网、配网规划五十余项。

公司先后获得“AAA级信用企业”、四川省电力公司“线路工程设计流动红旗”、四川省建设厅勘察设计“四优”奖、四川省工程咨询协会优秀工程咨询成果奖。

抄送： 成都电力行业协会会员单位
